

# 新北市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領域專家教師甄選簡章

新北教國字第 1151152138 號函

壹、依據：新北市 115 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英語教育工作計畫。

貳、甄選條件及資格：(一~三項須同時具備)

- 一、本市編制內現職合格英語教師，於本市擔任英語教學年資達五年以上者。
- 二、服務成績優良，最近 3 年考核皆列為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1 款 (甲等)。
- 三、教學經驗豐富，具專業知能及服務熱忱，視教育為終身志業者。
- 四、具教學輔導經驗者優先錄取。

參、甄選名額及聘期：

115 學年度預計聘任 1 名。聘期 1 年，自 115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6 年 7 月 31 日止。  
若表現優異則續聘之。

肆、甄選方式：分成初試及複試 2 階段

一、初試

- (一) 採書面資料審核，擇優參加複試，並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
- (二) 請於 115 年 6 月 22 日 (星期一) 下午 4 時前備妥下列資料，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由學校相關人員核章後，送達或寄達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下稱英資中心，241035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 3 號，電話：2980-0495 分機 190；本案聯絡人：吳佩紘專任助理)。
  1. 應試證 (附件 1)
  2. 報名表 (附件 2)
  3. 服務學校同意書 (附件 3)
  4. 英語授課證明 (附件 4)

二、複試

- (一) 由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複試每人 20 分鐘，含教學演示 10 分鐘及口試 10 分鐘。
- (二) 於 115 年 6 月 24 日 (星期三) 下午 2 時假本市修德國小龍鳳樓 5F 多功能教室進行。應試者請提早 15 分鐘報到，本局核予參加複試者公假登記、課務派代方式出席。
- (三) 請事先備妥教案一式 3 份 (A4 大小) 於甄試當天予評審委員參考，亦可提供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 (非必要，至多 10 頁)。

### 三、錄取方式：

- (一) 評分標準：教學演示及口試各佔 50%，最低錄取標準 80 分(含)，未達最低錄取門檻得不足額錄取。
- (二) 以甄選成績高低排序，甄選成績相同時，依序以教學演示、口試分數高者優先錄取。
- (三) 將於 **115 年 6 月 26 日 (星期五)** 前公告於本市英資中心網站 (<https://englishcenter.ntpc.edu.tw>)，並由本局正式函文聘任。

### 伍、工作任務：

- 一、專家教師以全時公假調用方式支援，所遺課務由所屬學校聘請代理代課教師擔任，其代理代課教師經費由本局另函補助。若獲聘之專家教師原任職學校有需求返校授課，以每週 2 節且課務為同一天為原則，並依相關規定支領超鐘點費。
- 二、專家教師應配合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及國教輔導團國小英語領域分團任務運作，一同協助本市英語教師專業成長，其任務包括：
  - (一) 協助本局到校走訪，了解各校英語教師於課堂上以英語授課的情形，並提供支持與回饋。
  - (二) 實地到校與英語領域教師協作，分享全英語教學的策略與方法。
  - (三) 輔導新進教師、不適任教師、混齡學校、檢測成績呈雙峰型或待關心之學校。
  - (四) 協助本市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考核訪視。
  - (五) 協助本市雙語教材模組編輯與課堂實踐。
- 三、專家教師應隨時建立輔導歷程紀錄，並提供本市推動英語教育之參考。

### 陸、權利義務：

#### 一、差勤管理：

- (一) 全時公假調用辦公地點為本市英資中心（由本局設置於修德國小境內）。
- (二) 寒、暑假比照學校教師之規定出勤。
- (三) 差勤、請假、考核等人事管理事宜，依教師請假規則，由英資中心所在地學校（修德國小）之人事單位協助原任職學校辦理。

#### 二、薪資與福利：

- (一) 帶職帶薪支援，爰薪資由「原任職學校」發給，公保及健保由「原任職學校」扣繳。
- (二) 教師節禮券及文康活動費等相關福利，由「原任職學校」發給。

### 柒、獎勵：

依本局核定之「新北市 115 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英語教育工作計畫—子計畫十一：新北市 115 年度國小英語領域申請專家教師到校走訪與協作實施計畫」辦理。

附件1：國小英語領域專家教師甄選應試證

新 北 市 115 學 年 度 國 小 英 語 領 域 專 家 教 師 甄 選 應 試 證		
貼 二 吋 照 片	甄選人姓名	編號
甄 選 記 錄		
試別	教學演示(50%)	口試(50%)
分數		
總分		
主試人 簽章		
<p><b>※注意事項※</b></p> <p>甄選地點：本市修德國小龍鳳樓5F多功能教室（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3號）。</p> <p>時 間：115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2時。</p> <p>電 話：2980-0495轉190。</p> <p>1.報到時請攜帶新式國民身分證。</p> <p>2.報到後請參閱試場與時間分配表。</p> <p>3.應試人員應提前至休息區等候，經三次唱名未進入試場者以棄權論。</p> <p>4.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而需延期時，請依本中心通知或公告日期另行應試。</p>		

## 附件 2：新北市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領域專家教師甄選報名表

### 一、個人基本資料：

姓 名		性別	
服 務 學 校		職 稱	
身 份 證 字 號		出 生 日 期	
聯 絡 電 話	(公): (宅): (行動電話):	本市英語 教學年資	年 月~ 年 月， 共 年 (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
最高學歷		電子信箱	
請說明您欲擔任英語領域專家教師的動機意願、服務專長及對執行此任務的願景： (至少 50 字)			

### 二、重要教學經驗：(請列舉最滿意 5 項即可)

服務單位	職稱	起訖時間	滿意原因說明

三、英語教學相關證照或訓練：

課程/訓練/證照名稱	取得年份	學分數/小時數 或取得資格	辦理此課程之單位

四、英語領域之特殊表現或優良事蹟：

特殊表現或事蹟	時間	核定或辦理單位

附件 3：

## 新北市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領域專家教師甄選

### 服務學校同意書

茲同意本校\_\_\_\_\_老師參與本市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領域專家教師甄選。若通過甄選時，亦同意以全時公假調用方式擔任本市英語專家教師並執行相關任務。

此 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及  
新北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立同意書人：

新北市

國民小學

校長

〈簽章〉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附件 4：服務證明暨英語授課證明範例

新北市○○區○○國民小學服務證明暨英語授課證明

茲證明○○○為現職正式合格英語教師，自民國○○年○○月開始於本校服務，並從○○年○○月起擔任英語教師一職，截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符合本次專家教師甄選之英語教學年資共計○年。

教務主任：

人事主任：

校長：